



中国社会科学院与拉丁美洲社会科学理事会 合作研究项目标书

根据《中国社会科学院与拉丁美洲社会科学理事会合作谅解备忘录》，两机构商定于2022年6月27日至9月19日进行联合招标，征集合作研究项目申请。

一、项目宗旨

项目旨在支持中国社会科学院与拉丁美洲社会科学理事会的研究人员在社会科学领域就共同感兴趣的议题开展合作研究，共同产出成果，促进中国与拉美和加勒比地区的学术交流和研究合作。

二、项目招标领域

减贫与发展，侧重如下方面：

1. 知识与公共政策
2. 环境、气候变化和可持续性
3. 经济与发展
4. 人口迁移

三、项目合作方构成

合作研究项目应由中、拉两方研究团队共同开展。将有2个合作研究项目获得资助。每个项目将由一个中方课题组和一个拉

方课题组组成。中方课题组由来自中国社会科学院相关研究所的研究人员组成，拉方课题组的研究人员将来自拉丁美洲社会科学理事会的拉美和加勒比机构会员。中拉双方课题组共同提出合作申请。拉方申请须由一名具备研究团队领导经验和能力的协调员提交，且该研究团队须由两名或两名以上的研究人员组成。

四、项目活动方式与成果

在合作研究项目下，双方可通过人员互访、线上线下研讨会、共同撰写研究报告等形式开展研究合作。

五、提交最终报告

合作研究项目结束后，双方研究团队须向各自资助机构提交中文、英文和西班牙文的联合研究报告（中文字数不少于3万、英西文字数不少于2万）。联合研究报告将通过出版或网上发布等形式公开发表，并注明获得中国社会科学院与拉丁美洲社会科学理事会的资助。鼓励双方研究团队共同发表论文或专著。

六、项目申请程序和要求

中拉双方申请人须提前协商，同时且共同提交合作申请。双方课题组的负责人为申请人。中方申请人填写中文立项书，向中国社会科学院国际合作局提交。拉方申请人根据拉丁美洲社会科学理事会相关要求，以一份在线表格的方式提交申请。双方各自提交的申请书中涉及到的双方参加人员构成、项目名称、主要研究内容、实施计划、成果形式等要素应一致。

申请截止日期为 2022 年 9 月 19 日。

七、项目评审安排

中国社会科学院和拉丁美洲社会科学理事会各自组成专家小组，对所申报项目的必要性、可行性等进行评审。经双方协商后，对在双方评审中均排名靠前的课题共同给予资助。

双方招标评审进程如下：

1. 公开征集申请

2022 年 6 月 27 日至 9 月 19 日

2. 双方对共同提交的申请进行评审，并就评审结果进行协商

2022 年 9 月 20 日至 11 月 15 日

3. 双方做出资助决定

2022 年 11 月 16 日至 11 月 30 日

4. 双方发布中标结果

2022 年 12 月

5. 项目启动

2023 年 1 月

八、项目执行期

项目执行期为 1 年，即 2023 年 1 月至 2023 年 12 月

九、资助安排

中国社会科学院与拉丁美洲社会科学理事会将根据各自的资助原则，确定资助安排，分别负责为各自项目参与者提供经费

资助。

中国社会科学院与拉丁美洲社会科学理事会将资助 2 组双方学者共同申请的合作研究项目。

1. 中国社会科学院将为每个中选项目中方课题组提供最多 7 万元人民币的资助。项目经费将划拨至中方项目负责人所在研究所，并由其负责经费管理。中国社会科学院资助经费用于在项目下开展的中方学者出访、召开线上线下研讨会等对外交流所需费用以及课题研究经费。

项目执行期间，如中国社会科学院举办与项目招标领域相关的线下研讨会，在预算允许的情况下，将考虑邀请每个中选项目拉方课题组的一名成员来京参会。来京参会的拉方课题组成员须作为线下研讨会发言嘉宾作出相应的学术贡献，并藉此机会与中选项目的中方课题组进行面对面交流。其国际旅费及在京食宿交通等费用由中国社会科学院负担。每个中选项目拉方课题组成员在华逗留总天数不超过 2 周（14 天）。

2. 拉丁美洲社会科学理事会将为每个中选项目拉方课题组提供 3500 美元的资助。拉丁美洲社会科学理事会资助经费用于在项目下开展的拉方学者召开线上线下研讨会所需费用以及课题研究经费。

十、项目结项要求

本项目执行期为 1 年，从 2023 年 1 月起执行。课题最终成

果形成后，中方项目负责人最晚于2024年4月前提交《中国社会科学院国际合作研究课题结项书》，并提供成果及相关材料供结项使用。

本文件用中文、英文和西班牙文写成，所有文本均有效。如有歧义，以英文文本为准。

中国社会科学院国际合作局

拉丁美洲社会科学理事会秘书处

签字代表：

签字代表：



王 镭

卡琳娜·巴特亚妮

(Karina Batthyány)

局长

执行秘书

签署时间：2022年5月13日

签署时间：2022年⁵月¹⁶日